

## 2019-2020 学年春季学期医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隐名预评审复审安排

各院系：

为加强硕士学位论文质量监控，医学院 2020 年继续执行硕士学位论文“双盲”评审全覆盖。硕士研究生在申请学位前，需先经过学校、学院的学位论文“双盲”评审。对于“双盲”评审不合格的学位论文，复审（含抗诉）工作拟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硕士学位论文“双盲”评审复审组织单位

#### 1. “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平台”评审不合格的学位论文

复审组织单位：同济大学医学院。复审方式为“双盲”评审。医学院不接受学生个人复审，需所在院系研究生教学负责人审核同意后方可进行。

#### 2. 医学院组织的学位论文“双盲”评审不合格的学位论文

复审组织单位：所在院系。复审方式为“双盲”评审。

### 二、硕士学位论文“双盲”评审复审需提交的材料

#### 1. “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平台”评审不合格的学位论文复审提交材料

学生需提供如下材料，并经导师同意、院系教务审核汇总盲审材料的规范性、院系教学院长审核同意送审后，由院系教务将《2020 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信息汇总表》发送至 [yxymaster@163.com](mailto:yxymaster@163.com)，并在邮件中注明“经本院教学院长审核，同意以上学生硕士学位论文隐名预评审复审”。

(1) 修改后的盲审格式论文

(2) 论文修改说明（其中修改说明需按专家意见逐条进行阐述）

(3) 《2020 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信息汇总表》

(4) 300 元复审费

医学院在收到院系提交的复审要求后，7 个工作日内予以回复，学生方可进入医学院论文盲审系统 (<https://med.tongji.edu.cn/lwms>) 提交论文和相关材料（教育部平台盲审不通过的学生需将教育部平台 1 份评阅意见书、修改说明与新版学位论文合并成一个 PDF 上传），并及时联系导师在系统审核通过。评审周期为导师系统审核通过后 25 个工作日。

#### 2. 医学院组织的学位论文“双盲”评审不合格的学位论文复审提交材料

复审由所在院系研究生教学负责人组织，复审方式为“双盲”评审。复审具

体形式详见各院系复审工作安排。

备注：论文复审过程中，必要时需学生提供原始实验数据，以确认科学研究过程的严谨性。

医学院研究生办公室

2020年5月